

银川市金凤区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 执法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银川市金凤区自然资源局：

我们接受委托，对银川市金凤区自然资源局（以下简称“金凤区自然资源局”）“2023 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项目（以下简称“2023 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我们的评价是根据《自治区党委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宁党[2019]9 号）、《发金凤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暂行办法》（银金财发[2020]41 号）、《关于批复金凤区 2023 年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银金财发[2023]3 号）、《银川市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银政办[2018]29 号）、《金凤区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银金财发[2019]132 号）、《金凤区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2025 年中期财政规划暨 2023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银金财发[2022]118 号）、《关于组织开展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文件及提供的项目支出相关文件、会计账簿、会计凭证等资料进行的，这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由被评价单位负责；我们的责任是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金凤区自然资源局”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一、基本情况

（一）单位概况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取得由银川市金凤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640111MB0R90047W，机构性质：国家机关；机构地址：银川市金凤区黄河东路尹家渠路 4 号楼三楼；单位负责人：郭震；单位性质：机关。金凤区自然资源局现设行政机关 1 个，事业单位 3 个（金凤区绿化养护中心、金凤区林业技术服务中心、银川火车站广场公园管理所）。

（二）部门职责

1. 负责本辖区范围内宣传和贯彻实施自然资源法律政策，开展依法行政、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负责 12345、两法衔接工作；

2. 会同乡（镇）人民政府编制乡（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辖区内（含农垦农场）乡（镇）、小城镇（特色小镇）。村庄各类规划（含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乡村振兴规划等）得编制、审核、备案等规划管理工作，并完成报批工作；

3. 负责耕地保护工作及永久性基本农田保护工作，负责基本农田规划、补化工作，落实耕地目标保护责任书规定的工作任务，负责未利用地开发审批的受理与审查；

4. 负责设施农用地备案；

5. 负责辖区自然资源变更调查和动态监测工作，在市自然资源局授权和指导下，承担辖区自然资源基础调查和专项调查工作；积极配合市自然资源局做好辖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6. 负责辖区自然资源监督检查，开展自然资源动态巡查，依法

有效制止各种自然资源违法行为，配合完成市自然资源局安排的辖区年度土地和矿产卫片执法检查工作。完成国家自然资源例行、专项、审核督察工作。负责辖区项目用地的批后监管工作。配合市自然资源局开展辖区闲置土地前期调查工作；

7. 负责辖区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开展地质灾害隐患排查和隐患点巡查工作。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警预报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

8. 负责监督辖区内矿产资源的开发利用和保护工作，打击非法盗采矿产资源行为，负责监督辖区内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督促矿山企业按照地层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方案进行矿山恢复治理，落实生态保护相关制度，监督开展防治矿区扬尘污染工作；

9.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年度计划，组织开展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承担国土空间综合治理、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项目的实施；

10. 贯彻测绘行业管理政策，监督管理测绘活动、质量，执行地理信息安全保密政策措施，监督并实施。负责地理信息成果管理和测量标志保护。负责地图管理，开展国家版图意识宣传教育；

11. 负责自治区安排部署的新型城镇化重点项目考核工作，做好衔接、报表统计和村镇报表统计等相关工作。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1. 根据《自治区党委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宁党[2019]9号）、《发金凤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暂行办法》（银金财发[2020]41号）《关于批复金凤区2023年本级部门预算的

通知》（银金财发[2023]3号）、《银川市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银政办[2018]29号）、《金凤区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银金财发[2019]132号）、《金凤区财政局关于编制2023-2025年中期财政规划暨2023年部门预算的通知》（银金财发[2022]118号）、《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的要求，对金凤区自然资源局项目支出的投入、过程、产出、效益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2. 通过实施对项目支出绩效评级，从而进一步强化部门绩效管理意识，并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绩效管理的能力和水平，管好用好财政资金，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升公共服务质量。

（二）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 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 绩效相关原则。绩效相关则要求支出与其产出之间有紧密关系。

（三）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自治区党委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宁党[2019]9号）；

3. 《金凤区财政局关于编制2023-2025年中期财政规划暨2023年部门预算的通知》（银金财发[2022]118号）；

4. 《关于批复金凤区 2023 年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银金财发[2023]3 号）；
5. 《银川市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银政办[2018]29 号）；
6. 《金凤区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银金财发[2019]132 号）文件；
7. 各项目批复文件、管理制度、管理办法等；
8. 财政部门下达的预算资金指标、批复的项目绩效目标；
9. 部门职能职责、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及项目实施方案；
10. 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
11. 其他有关的依据。

（四）评价方法

在评价过程中，我们主要采用以下评价方法：

1.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 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 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部因素的方法；
4.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五）评价程序

第 1 步：前期准备（2024 年 4 月-2024 年 5 月）

了解单位基本情况，核实预算批复情况，熟悉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计分标准，收集相关文件资料。

第2步：组织实施（2024年5月-2024年6月）

组织评价人员对绩效评价单位提供的相关文件、财务账目、预算批复表等资料进行审阅，掌握单位资金拨入及支付使用情况；审阅项目支出的文件及其他资料。

第3步：综合分析并形成评价结论（2024年6月-2024年7月）

根据工作记录及检查中掌握的情况，对照《金凤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参考样表）的评分标准进行分析、根据被审计单位实际情况对评分标准进行微小调整并进行打分。

我们通过查看单位预算批复及年度工作计划安排，检查预算支出资料、文件，检查会计账簿及单位各项管理制度的制定及执行情况，查看项目支出的执行情况，对受益群体开展问卷调查，从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进行检查评价。

将单位项目支出后的实际状况与单位的绩效目标对比，从单位项目支出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等方面进行量化、具体分析。设置绩效评价指标。指标与评价对象密切相关，全面反映项目立项、项目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社会公共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内涵应当明确、具体、可衡量，数据及佐证材料应当可采集、可获得；优先选取最具代表性、最能直接反映产出和效益的核心指标，精简实用。绩效评价分值采取百分制，分别对每项指标设置分值，根据被考核单位实际情况，给出相应得分，加总后形成最终绩

效评价得分，并根据得分确定绩效评价等级。

第4步：评价报告（2024年7月-2024年8月）

评价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和规范，对采集的数据进行合规性检查，保证数据的真实有效性。此后，对数据进行处理、分析和评分，并提炼结论撰写报告，在此过程中要与项目委托单位（被评价单位）及时进行沟通，并在报告中客观公正的反映对方的意见和建议，提交委托方。

（六）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特点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分为3级。一级指标体系分为4大项，分别为决策（20分）、过程（25分）、产出（25分）、效益（30分）。二级指标体系分为13大项，分别为项目立项（8分）、绩效目标（8分）、资金投入（4分）、资金管理（14分）、组织实施（11分）、产出数量（6分）、产出质量（5分）、产出时效（8分）、产出成本（6分）、经济效益（6分）、社会效益（6分）、生态效益（6分）、社会公共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2分）。三级指标体系分为18项，详细列示了每一个指标及分值、指标解释、评分标准。

三、评价结果

本项目评价等级为“优”，总得分为96.37分，其中：决策得分20分、过程得分22分、产出得分25分、效益得分29.37分。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明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得分
决策（20分）	项目立项（8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绩效目标（8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资金投入（4 分）	预算编制合理性	4
过程（25 分）	资金管理（14 分）	资金到位率	5
		预算执行率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组织实施（11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自评报告完备性	2
产出（25 分）	产出数量（6 分）	项目产出数量	6
	产出质量（5 分）	质量达标率	5
	产出时效（8 分）	完成及时性	8
	产出成本（6 分）	成本控制率	6
效益（30 分）	履行效益（30 分）	经济效益	6
		社会效益	6
		生态效益	6
		社会公共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1.37
分值合计			96.37

（一）决策

1 项目立项（8分）

1.1 立项依据充分性（4分）

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1）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符合部门职责、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计 2 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自身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计 2 分。

评分标准：

①不满足扣 2 分，②不满足扣 2 分。

（2）评价过程：

我们查看金凤区自然资源局“2023 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项目资料，结合职能配置文件（银金党办发[2019]46 号），项目立项符合部门职责、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同时查看金凤区自然资源局“十三五”总结和“十四五”规划，自然资源局所立项目也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

（3）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项目立项符合部门职责、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同时也符合自身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 4 分。

1.2 立项程序规范性（4 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1）评价要点：

①是否按照部门工作职能申报预算，得 2 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需要批复项目，经各级领导批复后展开实施，不需要批复项目，经各级领导签字审阅后展开实施，得 2 分。

评分标准：

①不满足扣 2 分，②不满足扣 2 分。

(2) 评价过程：

①我们查看金凤区自然资源局《金凤区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2025 年中期财政规划暨 2023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银金财发[2022]118 号）、《关于批复金凤区 2023 年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银金财发[2023]3 号）文件中关于项目部分的预算批复结合部门职能，金凤区自然资源局按照本部门工作职能申报了预算；

②我们查看银川金凤区自然资源局提供的项目请示文件以及会议纪要等相关批复文件，金凤区自然资源局项目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同时也经各级领导、部门审批后通过展开实施。

(3) 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项目立项按照部门工作职能申报预算，需要审批的项目，经各级领导批复后展开，不需审批的项目，经领导签字审阅后展开实施，故该指标得 4 分。

2 绩效目标（8 分）

2.1 绩效目标合理性（4 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1)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得 2 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 2 分。

评分标准：

①不满足扣 2 分，②不满足扣 2 分。

(2) 评价过程：

①我们查看了金凤区自然资源局提供的关于金凤区自然资源局2023年工作总结及2024年工作思路和重点举措等资料、得知金凤区自然资源局银川市金凤区“2023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年度项目的目标为稳步推进土地权改革、加大山林权改革力度工作任务。

②查看《关于批复金凤区2023年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银金财发[2023]3号）、结合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得知，2023年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3) 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项目有绩效目标且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4分。

2.2 绩效目标明确性（4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评价要点：

①设置详细的指标来衡量绩效指标的清晰、细化、可衡量，得2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2分。

评分标准：

①不满足扣2分，②不满足扣2分。

(2) 评价过程：

通过查看金凤区自然资源局提供的2023年工作总结及2024年工作思路和重点举措等资料，其中围绕银川市金凤区工2023年国土资

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通过金凤区相关部门紧密对接沟通，全面铺开并加快推进金凤区土地权和山林权改革，重点推进强化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持续化解历史遗留问题，推进农村“三地”确权发证常态化管理、配合完善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有效盘活土地资源、扎实推进自治区林长制智慧平台应用、推进山林地确权登记、积极探索三权分置改革工作、探索开展市场化植绿增绿新模式等。

（3）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设置“2023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项目详细的指标来衡量绩效指标的清晰、细化、可衡量，且所设置的指标能够清晰、可衡量的体现指标值，得4分。

3 资金投入（4分）

3.1 预算编制合理性（4分）

项目预算编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财政部门对预算编制的要求，预算资金额与年度目标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情况。

（1）评价要点：

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4]45号）等文件提出的预算编制要求，得2分；

②预算编制有明确的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得2分。

评分标准：

①不满足扣2分，②不满足扣2分。

（2）评价过程：

我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

理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4]45号）、《关于批复金凤区2023年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银金财发[2023]3号）等相关文件，查看金凤区自然资源局预算编制，符合相关文件要求，项目预算编制有明确的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

（3）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项目预算编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财政部门对预算编制的要求，预算金额与年度目标相适应，得4分。

（二）过程

1 资金管理（25分）

1.1 资金到位率（5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1）评价要点：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评分标准：

①资金到位率≥100%，得5分；

②90%（含）-80%，得3分；

③60%（含）-70%，得2分；

④40%（含）-50%，得1分；

⑤低于30%，得0分。

（2）评价过程：

①我们查看《关于批复金凤区 2023 年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银金财发[2023]3 号）文件，得知“2023 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项目本级财政预算资金：200,000.00 元，实际到位资金 200,000.00 元；

②按照公式实际完成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计算得出实际完成率=（200,000.00/200,000.00）*100%=100%

（3）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资金按照公式资金到位率=（200,000.00/200,000.00）×100%=100.00%。得 5 分。

1.2 预算执行率（3 分）

项目预算资金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评价要点：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评分标准：

①预算执行率≥80%，得 3 分；

②60%（含）-80%，得 2.5 分；

③50%（含）-60%，得 2 分；

④40%（含）-50%，得 1 分；

⑤低于 40%，得 0 分。

（2）评价过程：

我们查看了金凤区自然资源局提供的关于批复金凤区《关于批复金凤区 2023 年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银金财发[2023]3 号）文件等资料、结合 2023 年 12 月量化指标明细表，翻阅相关凭证及未能支付且准备支付资金的附件资料，得知 2023 年项目实际支出资金：200,000.00 元；实际到位资金：200,000.00 元。

（3）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资金按照公式预算执行率 = $(200,000.00/200,000.00) * 100\% = 100.00\%$ 。得 3 分。

1.3 资金使用合规性（6 分）

项目预算资金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评价要点：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标准：

①满足得 2 分，②满足得 2 分，③满足 2 分。

（3）评价过程：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2023 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项目，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支付项目资金的凭证、补偿协议等资料，得知该项目按照计划执行，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

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2023 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项目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支付的项目资金，按照计划执行，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 6 分。

2 组织实施（11 分）

2.1 管理制度健全性（6 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1）评价要点：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 3 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 3 分。

评分标准：

①满足得 3 分；②满足得 3 分；

（2）评价过程：

我们对金凤区自然资源局的相关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进行了检查，该部门已制定并具有预算管理制度、收入和支出管理制度、建设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合同管理制度等制度；该单位已制定并具有的相关管理制度均合法、合规、完整。

（3）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制定了预算管理制度、收入和支出管理制度、

建设项目管理制度等合法、合规的管理制度，且管理制度得到有效的执行，得 6 分。

2.2 自评报告完备性（5 分）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在项目完工后进行项目自评，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完工后的总结情况。

（1）评价要点：

①是否按照相关项目验收后进行项目自评并形成自评报告，得 3 分；

②是否按要求填写 2023 年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得 2 分。

评分标准：

①满足得 3 分；②满足得 2 分；

（2）评价过程：

①我们查看了金凤区自然资源局提供的关于 2023 年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工作思路和重点举措等资料，“2023 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项目完成后形成成果报告，但未形成项目自评报告。

（3）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对该项目完成后形成成果报告，但未形成项目自评报告，故该指标得 2 分。

（三）产出

1 产出数量（6 分）

1.1 项目产出数量（6 分）

项目实施的 actual 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

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 评价要点：

①实际完成量：实际完成工作情况；

②计划完成量：计划完成工作量；

③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量/计划完成工作量）×100%。

评分标准：

①实际完成率：≥100%计 6 分；

②实际完成率每降低 10%扣 1 分，扣完为止。

(4) 评价过程：

我们查看了金凤区自然资源局提供的 2023 年专项资金支出绩效评价表结合 2023 年 12 月单位指标执行情况表与（银金财发[2023]3 号）文件《关于批复金凤区 2023 年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以及金凤区自然资源局关于 2023 年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工作思路和重点举措、2023 年项目支出凭证，从而判断项目产出数量指标。

银川市金凤区“2023 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项目工作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量/计划完成工作量）×100%，计算得出实际完成率=（2/2）*100%=100%，得 6 分。

(3) 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2023 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年度项目，计划完成该项目，实际已经完成，故得 6 分。

2 产出质量（5 分）

2.1 质量达标率（5 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 评价要点:

①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 ×100%。

②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评分标准:

①质量达标率是否达到 100%，达到得 5 分;

②质量达标率每低于 10%扣 2 分，扣完为止。

(2) 评价过程:

我们查看了金凤区自然资源局提供的关于 2023 年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工作思路和重点举措等资料,金凤区自然资源局在开展“2023 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项目时主要从 2 项任务出发:

1、土地权改革方面:一是强化国土空间用途管制。配合银川市编制《银川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和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衔接动态维护工作,推进金凤区良田镇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推进金凤区良田镇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二是持续化解历史遗留问题,推进农村“三地”确权发证常态化管理。完成了园林村 242 户宅基地权籍调查及内业资料初审,待完成技术单位更换后,持续推进颁证事宜。完成丰登镇 2 宗 259.03 公顷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三是配合完善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配合银川市编制《银川市 2023 年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2023 年以来已成交 11 宗,总面积 640.13 亩,

成交总价款 36.5045 亿。四是有效盘活土地资源。将龙马边角地开发项目等 18 个项目纳入《银川市辖区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专项规划（2021-2025 年）》，推进辖区内富贵城、郊区政府家属院等闲置低效建设用于 10 月 10 日完成挂牌交易，累计已盘活低效用地 150 亩。截至目前，累计配合市级推进处置批而未供土地 24 宗，面积 1630.3 亩，疑似闲置土地 7 宗 300.45 亩；配合丰登镇利用金凤区丰登镇润丰村 22 套闲置院落开展“润丰宿集”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项目。配合良田镇利用泾龙村小学东侧闲置土地整理形成连片耕地开展认购耕种项目。

2、山林权改革方面：一是扎实推进自治区林长制智慧平台应用。落实各级林长、监管员、护林员信息、责任区域、巡林信息动态管理，完成智慧林长平台各级林长、监管员信息更新工作。规范“一长两员”管理，为推动林长履职尽责，以林长办向各林长制协作单位下发《工作提示单》3 份、《通报》2 份，联合政府督查室下发《督办单》2 份。召开总林长会议 1 次，总林长专题会议 1 次，副总林长会议 4 次，林长办会议 2 次，整合护林员队伍，新增护林员 14 名，加强日常巡护监督考核，加大业务技能培训，开展护林员培训 2 次，全面提升巡护质效。二是积极推进山林地确权登记。协同推进，精益求精，确保确权数据精准详实。按照山林确权要求，我局配合银川市自然资源局聘请的第三方技术服务公司对辖区内所有林地小班进行了外业核查举证，包括林地四至、面积，林木种类、数量及权利人等登记要素，形成了《金凤区林权类不动产调查确权登记外业调查阶段性成果报告》。目前，辖区已颁发第一本林权不动产登记证，正在推进盈南生态确权（面积 903 亩）。三是积极探索三权分置改革工作。配合银川

市自然资源局开展三权分置改革调研工作，多次调研盈南生态园、利思·田园蜜语、利斯酒庄等经营企业，了解企业经营情况、实际需求，收集盈南平伏桥、润丰村集体土地流转经营材料，开展基础信息调绘，研究开展经营权确权登记、林权抵押贷款等工作。四是探索开展市场化植绿增绿新模式。以申报自治区、银川市林下经济示范基地为指引，引导企业利用林木资源优势发展林下经济、培育林业特色产业，让“生态+产业”同步推进，得出金凤区自然资源局“2023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工作质量达标产出数为2，实际产出数为2。

按照公式产出质量达标率= $(2/2) * 100\% = 100\%$ 。

（3）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2023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项目按照公式产出质量达标率= $(2/2) * 100\% = 100\%$ 。得分5分。

3 产出时效（8分）

3.1 完成及时性（8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1）评价要点：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2023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进行比较；是否在相应的计划时间内完成。

(2) 评分标准:

①是否按照计划进行 2023 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工作, 满足得 10 分; 相反不得分。

(2) 评价过程:

通过查看金凤区自然资源局项目关于 2023 年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工作思路和重点举措等资料, 按照开展 2023 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年度文件精神; 其次, 解读了 2023 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 最后, 安排部署了金凤区 2023 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工作。

(3) 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按照计划进行银川市金凤区 2023 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项目工作, 得分 8 分。

4 产出成本 (6 分)

4.1 成本控制率 (6 分)

项目实际支付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较,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1) 评价要点:

项目实际支付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较,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评分标准:

①成本控制率= (实际支付资金/预算资金) *100%;

②成本控制率: 100%得 6 分; 超出或低于控制率 10%以内得 5 分; 超出或低于控制率 10%-20%(含)得 3 分; 超出或低于控制率 20%-30%(含)得 1 分; 超出或低于控制率 30%以上不得分;

③实际支付资金为零，成本控制率不得分。

(2) 评价过程：

我们查看了银川市金凤区自然资源局提供的关于批复金凤区2023年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银金财发[2023]3号）文件，结合2023年12月量化指标明细表，结合2023年12月量化指标明细表，翻阅相关凭证，统计项目实际支出情况，得知2023年项目实际支付资金：200,000.00元；2023年预算资金：200,000.00元。

按照公式成本控制率率=(200,000.00/200,000.00)*100%=100%。

(3) 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项目成本控制率为100.00%，得6分。

(四) 效益

1 履行效益（30分）

1.1 经济效益（6分）

项目实施是否产生直接或间接经济影响。

(1) 评分标准：

①开展了银川市金凤区2023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项目，得3分；

②银川市金凤区2023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项目是否产生经济效益，产生得3分，反之不得分。

(2) 评价过程：

我们通过查看金凤区自然资源局关于2023年工作总结及2024年工作思路和重点举措等资料。金凤区自然资源局开展了2023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支付相关费用、积极发展林下经济。以申报自治区、银川市林下经济示范基地为指引，引导企

业利用林木资源优势发展林下经济、培育林业特色产业，让“生态+产业”同步推进。截止目前，森淼生态旅游区内共经营利用林地 1770 亩，主要种植鲜食葡萄、枸杞、李杏、桑树等树种，既是宁夏林业科研的永久试验基地，也是市民的生态观光、休闲旅游之地。今年 9 月被银川市林业和草原局认定为 2023 年市级林下经济示范基地。

（3）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开展了 2023 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项目，产生经济效益相关资料，得 6 分。

1.2 社会效益（6 分）

项目实施是否产生直接或间接社会影响。

（1）评分标准：

银川市金凤区 2023 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项目是否产生社会效益，产生得 6 分，反之不得分。

（2）评价过程：

我们通过查看金凤区自然资源局关于 2023 年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工作思路和重点举措等资料。一是强化国土空间用途管制。配合银川市编制《银川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和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衔接动态维护工作，推进金凤区良田镇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推进金凤区良田镇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二是持续化解历史遗留问题，推进农村“三地”确权发证常态化管理。完成了园林村 242 户宅基地权籍调查及内业资料初审，待完成技术单位更换后，持续推进颁证事宜。完成丰登镇 2 宗 259.03 公顷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三是配合完善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配合银川市编制《银川市 2023 年国有

建设用地供应计划》，2023年以来已成交11宗，总面积640.13亩，成交总价款36.5045亿。四是有效盘活土地资源。将龙马边角地开发项目等18个项目纳入《银川市辖区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专项规划（2021-2025年）》，推进辖区内富贵城、郊区政府家属院等闲置低效建设用于10月10日完成挂牌交易，累计已盘活低效用地150亩。截至目前，累计配合市级推进处置批而未供土地24宗，面积1630.3亩，疑似闲置土地7宗300.45亩；配合丰登镇利用金凤区丰登镇润丰村22套闲置院落开展“润丰宿集”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项目。配合良田镇利用泾龙村小学东侧闲置土地整理形成连片耕地开展认购耕种项目。

（3）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开展2023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项目间接以及直接性的带来了一定的社会效益，故得6分。

1.3 生态效益（6分）

项目实施是否产生直接或间接的影响。

（1）评分标准：

银川市金凤区2023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项目是否做到及时掌握土地利用现状及其消长变化情况，保持2023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数据库的真实性、准确性和时效性，用于支撑土地保护管理和生态建设的需要产生得6分，反之不得分。

（2）评价过程：

通过查看金凤区自然资源局关于2023年工作总结及2024年工作

思路和重点举措等资料。一是扎实推进自治区林长制智慧平台应用。落实各级林长、监管员、护林员信息、责任区域、巡林信息动态管理，完成智慧林长平台各级林长、监管员信息更新工作。规范“一长两员”管理，为推动林长履职尽责，以林长办向各林长制协作单位下发《工作提示单》3份、《通报》2份，联合政府督查室下发《督办单》2份。召开总林长会议1次，总林长专题会议1次，副总林长会议4次，林长办会议2次，整合护林员队伍，新增护林员14名，加强日常巡护监督考核，加大业务技能培训，开展护林员培训2次，全面提升巡护质效。二是积极推进山林地确权登记。协同推进，精益求精，确保确权数据精准详实。按照山林确权要求，我局配合银川市自然资源局聘请的第三方技术服务公司对辖区内所有林地小班进行了外业核查举证，包括林地四至、面积，林木种类、数量及权利人等登记要素，形成了《金凤区林权类不动产调查确权登记外业调查阶段性成果报告》。目前，辖区已颁发第一本林权不动产登记证，正在推进盈南生态确权（面积903亩）。三是积极探索三权分置改革工作。配合银川市自然资源局开展三权分置改革调研工作，多次调研盈南生态园、利思·田园蜜语、利思·酒庄等经营企业，了解企业经营情况、实际需求，收集盈南平伏桥、润丰村集体土地流转经营材料，开展基础信息调绘，研究开展经营权确权登记、林权抵押贷款等工作。四是探索开展市场化植绿增绿新模式。

（3）评价结论：

该项目的生态效益显著，对生态环境具有重要意义，得6分。

1.4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2分）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居民对2023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

片执法工作经费项目项目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1) 评分标准:

我们为了使得问卷调查更具针对性,且能直接反应金凤区自然资源局的绩效效益,故此选择最具代表性项目“2023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防治项目”满意度调查。

为达到对2023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年度项目调查的科学性、全面性有效性,客观反映该项目的实际完成情况以及产生的效果,我们以金凤区自然资源局居民是否了解2023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项目、是否感受到2023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项目对其环境带来的改变为理念。

在问卷的设计上提出了10个问题,来反映2023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项目的执行情况与居民满意度,且每个问题的选项是不同的,四个选项所反映的对该项目的满意度是呈现递减趋势的,因此选择第一个选项的获得10分,选择第二个选项的获得9分,选择第三个选项的获得8分,选择第四个选项的获得7分,问卷卷面总分为100分,最终通过统计获得每份调查问卷的卷面分值。

抽取服务对象和社会公众各30名进行问卷调查,该指标得分为有效调查问卷的加权平均分/100分 $\times$ 12。

(2) 评价过程:

我们通过发放调查问卷的形式调查金凤区居民对银川市金凤区2023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项目的满意程

度，共发放问卷 30 份，收回问卷 30 份，其中有效问卷 30 份；问卷结果中金凤区各社区居民对金凤区自然资源局银川市金凤区 2023 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项目满意度总体水平为（有效调查问卷的加权平均分/100 分） $\times 100\% = (94.77/100) \times 100\% = 94.77\%$ ，得分=有效调查问卷的加权平均分/100 分 $\times 12 = (94.77/100) \times 12 = 11.37$ 分。分析结果为：金凤区居民对银川市金凤区 2023 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项目的满意程度较高。

（3）评价结论：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通过银川市金凤区 2023 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项目对金凤区自然资源局辖区产生很大的影响，很多居民通过自然资源局的宣传活动，了解银川市金凤区 2023 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项目的重要性。

认为银川市金凤区 2023 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项目是非常有必要的，很多辖区内居民认为银川市金凤区 2023 年国土资源、耕地保护、土地卫片执法工作经费项目的执行性是较好的，总体来讲，金凤区居民对该项目的满意度是较高的，得 11.37 分。

四、存在的问题

（一）项目实施单位未在项目完工后进行项目自评报告，不能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完工后的总结情况。

五、建议及经验

（一）建议银川市金凤区自然资源局及时对项目实施工作结果进行绩效自评报告。

附表：项目支出绩效体系评价

宁夏允信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日